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乡村振兴局 文件

湘农联〔2022〕70号

关于做好2022年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 重点项目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2022年，省级财政安排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以下简称“省重点项目”）资金5亿元。7月8日，《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2〕168号）已将省重点项目资金下达到各县市区。现就做好2022年度省重点项目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原则及资金安排、支持内容

（一）安排原则

1.推动有效衔接。实施脱贫主导特色产业提升行动，对联农带农产业发展予以重点支持，推动脱贫主导特色产业良种化、绿色化、优质化、加工化、品牌化，推进县域经济发展壮大。

2.强化直接帮扶。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新识别出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坚持开发式帮扶，帮助其自主发展脱贫主导特色产业。

3.加强主体培育。确保扶持政策与带动脱贫人口增收发展效果挂钩，与产业发展带动能力挂钩，加大对脱贫攻坚期内为产业扶贫做出突出贡献的企业、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经营主体（以下简称“带动主体”）扶持力度。

4.坚持市场带动。依托带动主体加快建设脱贫主导特色产业田头市场、仓储保鲜、农产品精深加工、冷链物流等设施，打造脱贫主导特色产业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与脱贫地区建立稳定的产销关系。

5.坚持科技引领。支持带动主体与脱贫主导特色产业技术体系专家开展产学研结合，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

（二）项目资金安排

1.县级资金分配。省重点项目资金安排采用因素分配法直接切块到县，分配因素包含脱贫人口数量和防返贫监测人口数量、

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数量、2021 年省重点项目实施进度等方面内容。各县市区省重点项目资金额度见附件 1。

2.项目资金安排。县市区项目资金低于 100 万元的(不含 100 万元), 只安排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实施项目;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到 600 万元(含 600 万元)之间的, 优先安排企业实施项目, 企业实施项目之外可允许安排不超过 4 个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实施项目, 其资金总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 600 万元(不含 600 万元)以上的, 在安排企业实施项目之外最多可安排 7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实施项目, 其资金总额不得超过 200 万元。由企业实施的项目, 每个安排资金 100 万元, 其中 50 万元由企业选择 1 个生产基地所在村作为该村的股本金入股企业或委托企业管理, 前 5 年按不低于 8%的年利率进行保底收益; 由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实施的项目, 每个安排资金 20-30 万元, 由县市区根据资金分配情况自主确定。

(三) 项目支持建设内容

项目资金重点支持脱贫主导特色产业品种改良、品种更新换代, 新产品开发及新技术、新工艺引进; 支持生产基地标准化、设施化、机械化建设; 支持农(林)产品产地商品化处理和初加工、精深加工、冷链仓储物流设施设备建设; 支持互联网产销对接平台和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建设; 支持农产品企业品牌培育和宣传、“两品一标”认证等内容。项目资金不得用于土地、非生产

性汽车、办公场所、职工宿舍等非生产性设施支出和补助项目前期、人员培训等非生产性管理费用支出。

二、项目实施条件

实施省重点项目的带动主体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特色产业鲜明。省重点项目支持的脱贫主导特色产业是指各县市区“一特两辅”产业和带动脱贫人数较多的柑桔、茶叶、油茶产业。此外，一是粮食生产大县可以将从事粮食生产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农民合作社列入产业扶持范畴；二是将从事油菜、大豆、棉花 3 类重要农产品生产的农民合作社列入产业扶持范畴；三是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公布国家级制种大县和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认定结果的通知》(农种发〔2022〕3 号)精神，将国家级水稻制种大县（绥宁、靖州、攸县、溆浦、零陵、武冈等 6 县市）水稻制种、衡阳县油菜制种、鼎城区棉花制种、邵阳市西甜瓜良种繁育、邵东市中药材良种繁育和湘西州、安化县、洪江市柑橘苗木良种繁育，以及省级水稻制种大县（资兴、桂阳、祁阳、隆回、会同、辰溪等 6 县市）水稻制种纳入产业扶持范畴。

2.带贫成效突出。企业在脱贫攻坚期内曾通过直接帮扶、委托帮扶、股份合作、小额信贷、就业帮扶（按脱贫攻坚期内发放脱贫人口总工资折算，每 3 万元工资折算成带动 1 个脱贫人口）等模式与当地脱贫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截至 2020 年底帮扶脱贫人口数达到 1000 人以上（含 1000 人）或达到本县市区脱贫人口数的 20%以上（含 20%），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带动脱贫人口数（计算方式同企业）150人以上(含150人)，或达到本县市区脱贫人口数的5%以上（含5%）。企业在项目所在地帮扶脱贫人口数均达不到1000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均达不到150人时，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县市区可以按照帮扶脱贫人口数量从多到少进行排序，按序选择帮扶脱贫人口数量较多的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作为项目实施主体。

3.承担帮扶义务。承担省重点项目的带动主体应通过提供技术服务、产品保底回收等直接帮扶措施，帮扶新识别出来的有劳动能力、有本产业发展意愿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自主发展生产，帮助他们融入产业体系，促进他们持续增收。

4.具有良好信誉。未出现涉黑涉恶事件、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安全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未出现不履行带贫协议的情况；在产业扶贫考核、督查、检查、审计中未发现重大问题。

6.不予重复支持。在近两年内已获得过财政一次性100万元以上产业发展项目资金的不予重复支持。

三、项目确定

（一）带动主体申请。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会同乡村振兴局根据下达的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库中符合项目实施条件的企业和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进行申报，由申报主体编制《湖南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申报书》（附件2）和《湖

南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资金使用方案》(附件3),提交相关的申报资料,并对资料真实性负责。

(二)县级确定批复。县级农业农村局会同乡村振兴局组织有关专家对申报主体的产业特色、带贫人数、履行帮扶义务情况、信誉情况、重复支持情况、产业发展潜力、财务状况、资金使用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判,择优确定项目实施主体,公示3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审批,确定2022年度省重点项目。

(三)汇总上报信息。县级农业农村局会同乡村振兴局根据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审批结果,认真填写项目基础信息统计表(附件4),加盖公章后报市州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市州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将项目基础信息统计表汇总后,于8月31日前报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

四、项目管理

各县市区要按照省财政厅联合印发的湘财农〔2022〕6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管理,及时拨付项目资金,不得截留、挤占、挪用、套取项目资金。指导项目实施主体建立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制度,督促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做好项目验收及绩效评价。

(一)严格执行项目计划。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组织实施。如因物价变动较大等客观原因确需调整的,调整投资规模严格控制在项目总投资10%以内(含10%),并由项目实施单位说明理由,制定

调整方案，报县级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审批后进行调整。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省重点项目原则上在项目审批后立即开工，12个月内竣工并交付使用。不能按期开工的，项目实施主体必须向县级农业农村局申请延期开工，延期以两次为限，每次不超过3个月。项目批复后6个月或申请延期后超过3个月不开工的，责令限期（1个月）整改。整改达不到要求的，撤销项目，收回下达的项目财政资金，由县级主管部门从项目库中选择项目实施主体，报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审批后重新组织实施。

（三）做好项目验收评价。项目完成后，县级农业农村局联合乡村振兴局应在1个月内组织项目验收，并根据项目申报时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绩效评价，出具验收报告，达不到验收标准的要限期（1个月）整改。限期整改仍不到位的、或违规使用财政资金的，依程序收回违规资金，情节严重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四）做好到村财政项目资产管理。企业与生产基地所在村签订的入股或委托管理协议，参照《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6号）进行管理，村集体不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没有投票表决权，但有优先分配利润和优先分配剩余财产权利。村集体获得的保底收益70%作为村集体经济所有，用于公益事业；30%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分配给低收入人口发展产业。对于村集体持有的企业股权或委托管理的省重

点项目资金，要作为衔接资金项目资产进行管理。

（五）加强项目监管调度。一是建立项目进度调度制度。各县市区认真填写《湖南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跟踪调度表》（附件5），分别于5月15日、11月15日前报市州农业农村局；市州农业农村局5日内汇总报省农业农村厅。二是建立市州常态化检查制度。各市州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要不定期开展重点项目监督检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限期整改。三是建立市州交叉检查制度。每年10月左右，省农业农村厅、乡村振兴局带队，组织市州开展项目交叉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四是对于违规安排项目的，省市农业农村、乡村振兴部门可责令县市区撤销项目、收回财政资金，并对负责人进行约谈，同时扣减下年度资金额度。

联系人：省农业农村厅刘毅轩 18900746360、2243660@163.com；
省乡村振兴局段吉广 18229796599、370655457@qq.com。

- 附件：1.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资金安排表
2.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申报书
3.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资金使用方案
4.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基础信息统计表

1 封

5.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跟踪调度表

资金	资金已作材料支取项	实施主体	实施项目	实施地	备注
10002					
1670					
240					
500					
280					
100					
1901					
200					
130					
180					
280					
200					
120					
120					
100					
100					



附件 1

2022 年湖南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资金安排表

金额单位：万元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合计					50000
长沙市	长沙市小计				1670
	长沙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长沙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90
	望城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望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00
	浏阳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浏阳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80
	宁乡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宁乡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00
株洲市	株洲市小计				1790
	渌口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渌口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200
	醴陵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30
	攸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攸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80
	茶陵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茶陵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80
	炎陵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炎陵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00
湘潭市	湘潭市小计				1250
	雨湖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雨湖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20
	湘潭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湘潭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90
	湘乡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湘乡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90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韶山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韶山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50
衡阳市	衡阳市小计				3120
	衡南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衡南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20
	衡阳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衡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20
	衡山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衡山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30
	衡东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衡东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90
	常宁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常宁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20
	祁东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祁东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80
	耒阳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耒阳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60
邵阳市	邵阳市小计				6700
	大祥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大祥区农林水利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50
	邵东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邵东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30
	新邵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新邵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30
	隆回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隆回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350
	武冈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武冈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30
	洞口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60
	新宁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新宁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60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邵阳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邵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950
	城步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城步县农林水利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90
	绥宁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绥宁县农林水利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50
岳阳市	岳阳市小计				3740
	君山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君山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其中投资320万元用于支持其为脱贫人口建设芥菜标准化集中腌制池	500
	云溪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云溪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90
	屈原管理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屈原管理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90
	岳阳经济开发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岳阳经开区农村工作部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120
	汨罗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汨罗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20
	平江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890
	湘阴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湘阴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80
	临湘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临湘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30
	华容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华容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其中480万元用于支持其为脱贫人口建设芥菜标准化集中腌制池	740
	岳阳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岳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80
常德市	常德市小计				3410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鼎城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鼎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90
	津江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津江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80
	安乡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安乡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30
	汉寿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汉寿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00
	澧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澧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90
	临澧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临澧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50
	桃源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桃源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20
	石门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石门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50
张家界市	张家界市小计				3380
	永定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永定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860
	武陵源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武陵源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30
	慈利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慈利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000
	桑植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桑植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290
益阳市	益阳市小计				3440
	资阳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资阳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20
	赫山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赫山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50
	大通湖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大通湖区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150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沅江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沅江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50
	南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南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50
	桃江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桃江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90
	安化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230
永州市	永州市小计				5070
	零陵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零陵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30
	冷水滩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冷水滩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90
	金洞管理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金洞管理区农委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180
	东安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东安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00
	道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道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60
	宁远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宁远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30
	江永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江永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90
	江华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江华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60
	蓝山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蓝山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60
	新田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新田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50
	双牌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双牌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00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祁阳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祁阳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720
	郴州市小计				3330
	北湖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北湖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20
	苏仙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苏仙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00
	资兴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资兴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60
	桂阳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桂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20
	永兴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永兴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60
郴州市	宜章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宜章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20
	嘉禾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嘉禾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30
	临武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临武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90
	汝城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汝城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00
	桂东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桂东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50
	安仁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安仁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80
	娄底市小计				3130
	娄星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娄星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30
娄底市	涟源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涟源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860
	冷水江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冷水江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80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双峰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双峰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00
	新化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新化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260
	怀化市小计				5280
怀化市	鹤城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鹤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150
	沅陵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沅陵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800
	辰溪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辰溪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00
	溆浦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溆浦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920
	麻阳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麻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30
	新晃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新晃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60
	芷江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芷江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80
	中方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中方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60
	洪江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洪江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90
	洪江区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洪江区农林水利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60
	会同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会同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50
	靖州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靖州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350
	通道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通道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30
湘西土	湘西州				4690

市州	县市区	项目名称	组织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额
家族苗族自治州	小计				
	吉首市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吉首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290
	泸溪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泸溪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50
	凤凰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凤凰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60
	花垣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花垣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520
	保靖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保靖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630
	古丈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古丈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90
	永顺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永顺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920
	龙山县	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	龙山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等，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830

附件 2

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 重点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申报单位: (盖章)

通讯地址:

申报主体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邮编: E-mail:

项目管理部门:

申报日期:

申报书封面填写说明

- 1.项目名称统一为：县市区+申报主体+产业（3号楷体，下同）
- 2.建设地点请详细到乡（镇）、村（居委会）或镇、街（路、道、巷）、门牌号码。
- 3.申报单位为项目申报主体。
- 4.项目归口管理部门为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 5.申报书封面统一为素色，并请制作书脊，格式为：县市区+申报主体+产业（4号黑体，竖排）。

目 录

一、申报书（编写大纲）

（一）基本情况

申报主体基本情况，包括申报主体法人情况、财务状况、管理机构、从事产业等；重点说明申报主体脱贫主导特色产业发展情况，包括年产量、年产值、生产基地、产品加工、品牌打造等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带贫情况

申报主体截至到 2020 年底的带贫效果，包括带动多少贫困人口数（含直接帮扶、委托帮扶、股份合作）、发展产业的面积、产量、产值及效益，订单收购贫困户生产的农产品及效益情况，聘请贫困户劳务用工情况等，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截至到 2020 年底的帮扶贫困人口名单（由县级农业农村核实认可）；

2.截至到 2020 年底的帮扶协议（与带动贫困户名单相吻合，相同类型的协议只需复印一份）、或农产品订单协议（同时提供收购付款单据复印件）；

3.截至到 2020 年底的贫困人口发放工资表（提供工资表复印件），计算总发放工资额。

(三) 帮扶义务

在实施项目中，如何带动新识别出来的有劳动能力、有本脱贫主导特色产业发展意愿的贫困监测对象，通过提供种子种苗、技术服务、产品保底回收、务工就业等措施直接帮扶其自主发展生产，帮助他们融入产业体系的证明材料：

- 1.计划帮扶人员名单；
- 2.计划帮扶措施、订单收购意向协议；
- 3.拟聘请务工人员名单和发放工资标准。

(四) 信誉良好

说明近三年内未出现涉黑涉恶事件、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安全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说明未出现不履行带贫协议的情况；说明在产业扶贫考核、督查、检查、审计中未发现重大问题。

(五) 未获重复支持

说明在近两年内未获得过财政一次性 100 万元以上产业发展项目资金支持。

(六) 项目建设内容

包括项目总投资、建设内容与规模、资金来源、资金使用、建设进度等。资金使用方向与脱贫主导特色产业相一致。

(七) 村级资金入股或委托管理

企业与其生产基地所在村签订的入股合作协议或委托管理协议（合作协议由县农业农村局作为第三方参与，并有待项目资金到账后协议生效等相关条款）。

三、相关证明材料

- 1.申报主体营业执照及相关经营所需证件复印件。
- 2.申报主体上年度经有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合作社的报表无需经审计）。
- 3.项目申报主体出具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函。
- 4.县级农业农村局出具的近三年内未出现涉黑涉恶事件、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安全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未出现不履行带贫协议的情况；在产业扶贫考核、督查、检查、审计中未发现重大问题的证明材料。
- 5.县级财政、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出具的近两年内未获得过财政一次性100万元以上产业发展项目资金的证明材料。
- 6.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3

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 重点项目资金使用方案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申报单位: (盖章)

通讯地址:

申报主体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邮编: E-mail:

项目管理部门:

申报日期:

目 录

一、项目建设现状

- 1.现有农作物品种生产情况，生产基地设施情况；
- 2.已建成的农产品加工、冷链面积；
- 3.加工基础设施、生产运营设施等已有的生产条件；
- 4.农产品加工、冷链需求缺口情况；
- 5.拟建设地点土地、厂房、基地等基本情况及权属情况；
- 6.农产品销售或品牌建设现状及需求。

二、建设内容与资金筹措

1.建设内容与建设规模。项目建设内容应与申报的脱贫主导特色产业一致，并根据自身需要，从本项目重点支持的建设内容中按照缺什么、干什么，一次干成的原则进行重点建设，不需要面面俱到。项目资金不得用于建设楼堂馆所和购买非生产性汽车，不得用于补助项目前期、人员培训等费用支出，不得用于土地、办公场所及职工宿舍购置、租赁、补助等非生产性支出。

2.投资规模与资金筹措。重点介绍资金使用计划，分项测算投资规模，并说明资金筹措方案。资金测算要与建设内容保持一致，不得突破支持范围。

3.项目预期建设绩效。结合项目建设内容设定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如生产规模的扩大、加工能力的提高、品牌影响力的提高、经济效益的提高、联农带农能力的提高等量化指标。

三、2022 年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投资概算表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建设具体地点	规模 (数量)	单位 (米、平 米、亩、 羽等)	单价 (/ 元)	总投资额 (万元)		备注
						总投资额	省级 财政资金	
投资总计								
一、农作物品种改良、品种更新换代及新品种研发								
1								
2								
二、生产基地标准化、设施化、机械化建设								
1								
2								
三、农产品加工、冷链仓储物流设施设备，产地商品化处理和初加工设施设备								
1								
2								
四、互联网产销对接平台建设								
1								
2								
五、品牌宣传打造								
1								
2								
六、其他项目建设内容								
1								
2								

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基础信息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入规模(万元)				所属产业	企业实施项目带动村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亩、头、只、羽)	覆盖范围			预期效益					备注		
		名称	法人代表姓名	法人代表手机	合计	省级财政资金	地方配套资金	自筹资金				项目覆盖的村(个数)	已联结脱贫人口数(人)	已带动监测户人数(人)	新增带动脱贫人口(含监测人口)就业数量(人)	财政资金投入或委托管理的村集体收益总额(万元)	新增带动脱贫人口(含监测人口)发展产业人数(人)	带动脱贫人口(含监测人口)人均年增收(元)	项目实施后主体增加年产能(吨)		项目实施后主体增加年销售收入(万元)	
合计																						

附件 5

湖南省 2022 年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跟踪调度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县市区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计划投资		建设进度		项目验收			备注	
				财政投资	自筹资金	开工日期	完成投资额	建设内容是否完成	资金是否节余	是否组织验收		验收结果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2年7月27日印发
